



沉潜书香 悠然致远

人生本无定数，回首已是天涯 ——读《他们最幸福》有感

打从呱呱坠地，我们就一直灌输给要做一个人有理想的人，要过有地位的生活。于是，我们每天兢兢业业，升级打怪，努力把自己纳入社会认可的价值体系内，盲目艰辛地在人生大道上决决前行。而大冰却逆向而行，他敢于发表自己对幸福的独到见解，他敢于质疑传统观念上的幸福定义存在偏差，他用《他们最幸福》逼停迷茫前行的人们，唤醒他们寻找自身幸福的心灵。

举动有几个人能比拟？像然灵一生不愿相见只为了可以永远与信联系的相处方式有几个人能模仿？像丽江情侣那种爱到生命最后一秒的感人爱情有几个人能做到？……就算做到了，那又是否都可以感受到他们达到目标后那种幸福与释然？这些不停行走在路上的人们，他们非常清楚自己要的是什么，他们不会被别人的价值观绑架，不让别人觉得你过得不好——在他们眼中，不是那么的重要。”这本书给了我太多震撼，是书中的他们那厚重的生命感和对幸福与众不同的解读所带来的。他们选择了我们无法选择的生活方式，或叛逆或狂野，都是我们无法驾驭的生活格调，最终他们收获的是我们羡慕不已的内心强大。

李敖曾说，《再见李敖》是一个再见不能红着眼，那就红着脸的节目。现在，大师不再红着脸，我们却红了眼。那位曾经在清华大学的演讲上说：“樽前作剧莫相笑，我死诸君思我狂。我在你面前跟你开玩笑、作秀，你不要笑我，因为我死了以后，你会想我想得发疯。”的大师谢幕了。

斯人已逝，幽思长存。李敖先生的一生是战斗的一生，是传奇的一生。李敖之后无民代，台湾立法院上再也不会有正义的催泪瓦斯，台湾也再无李敖。

作家诗良说，人的一生命可能因为读了某本书，认识了某个人，从此人生的轨迹就发生了变化。李敖先生便是在我青年时代影响我最深的那个人。李敖先生说，他希望自己是一个启蒙者的角色，对我而言，促使我读书求知，追求真相，便是由此启蒙。尽管我不曾崇拜他的每一个观点，但不可否认，在很大程度上，是他启蒙了我的意识形态系统。

从《李敖快意恩仇录》开始，我方真正接触李敖先生的文章及其思想。最初的记忆，只是觉得这个人好厉害，他嬉笑怒骂，皆成文章。他以玩世来醒世，以骂世来救世。从台湾政情、社会经济、治学读书、生活女人无所不谈。他毕业于台大历史系，他是胡适、殷海光的学生，他著作等身，他以九十六本禁书创下世界纪录。如此有趣的灵魂万里挑一，我被他深深吸引。

别了，李敖

至今仍难以忘怀，在高中课堂偷偷看《传统下的独白》、《自由招魂》、《李敖情书集》、《李敖回忆录》……的岁月，那个受着启蒙的年纪。和一起“窥书”的好友一样，我因他每一句精彩的论断或辩驳，每一段肆意的浪漫或露骨，在课桌下按捺不住心脏的跳动，在下课铃响后迫不及待和好友分享今天所读李敖的才华横溢和放纵不拘。

西方媒体吹捧李敖为“中国现代最杰出的批评家”，他笑说，我骂人的方法就是别人都骂人是王八蛋，可我有一个本领，我能证明你是王八蛋。他骂人，摆证据、显史料，他博闻强识，他鼓励年轻人要不信邪，拒绝心灵软骨病，年轻就要有情趣，拒绝乏味毁灭自己。他告诫青年，要想不受人惑，一个最重要的方法是要培养读书的能力，读书求知，追求真相，把我们的头脑变得金钢不坏、金枪不倒。我们要培养独立思考的能力，而不是在大学抄抄笔记背背讲义。诚如他对台湾政客、历史人物从不留情的激烈批判，每一条批判带给我们的不仅仅是视觉的冲击，更是建立在证据与史料之下的审判。

男女间事，毫无保留，跃然于纸。古中外，能看着似色情内容引导出人文哲理，唯此一人也。从“且且且”大谈国民党之黑暗，从“野合”考证《诗经》之不为人知的另一面，从“男女不妨，颠倒阴阳，宜淫有理，我为卿狂”批判中国的传统腐朽观念……因而有人说，他是情色狂魔，也有人说，他是情圣王子。他一生儿女无数，提倡李敖式爱情观，爱情不是霸王硬上弓，爱情是张弛的眼睛，爱情不是痛苦，它是纯快乐。爱是乍暖还寒，爱是云烟过。李敖是爱会的，一点也不推托。

李敖说，我生平有两大遗憾：一是，我无法找到像李敖这样精彩的人做我的朋友；二是，我无法坐在台下听李敖精彩的演说。李敖的演讲张牙舞爪，八面威风气势逼人，激情中又带着幽默，摆证据、显史料，他逻辑清晰，古今中外，名篇百家，信手拈来。我仅学其气场之皮毛，开场之风趣，张牙舞爪之小技，便能在高中乃至大学之演讲小有成就。足见，巨人之肩膀。其实，我对于李敖的了解亦仅仅只得万分之一二。他是一部书，一曲词，一个时代的传奇。他的千秋功过，历史自有定论。如今，大师已矣，是非在己，毁誉由人，只是世间已再无李敖。

谨以此文，深切缅怀那个曾经一度近于崇拜的偶像，那个曾经对我的个人生活造成影响最大的人。（海峡财经学院16级国贸 李杰威）

活着，就是意义

说来羞愧，两次读余华的作品《活着》都悄然泪下，为主人公惨绝人寰的命运而哭，也为他乐观豁达的生活态度而哭。和许多小说一样，《活着》揭示的是命运与现实的残酷，从而折射出主人公乐观、坚强的一面。但和许多小说不同的是，这部小说里的主人公比我们能够想象到的惨要多上几层。

《活着》里的主人公福贵年少时是一位地主家的少爷，他风流浪荡，吃喝嫖赌，后来被人设下赌局输光了所有家当，而这，只不过是命运中的第一个坎。家道中落后，他下定决心发愤图强，幸得妻子家珍不离不弃，一直陪伴左右。但好景不长，福贵在前去为母亲求医的途中被国民党部队所抓，充军当了，而后又被解放军俘虏，一别就是好几个春秋。回到家乡时，他的不幸开始接踵而至。母亲在其归乡前已离世；儿子因为与县长老婆的血型相同，为救她抽血过多而亡；女儿产子时因大出血断绝在手术台上；女婿因吊车出了差错，被两排水泥板夹死；妻子因子女的死亡，心力交瘁而不幸去世；就连他唯一剩下的亲人——他的外孙，也因为吃豆子而撑死。身边的亲人一个接一个地离去，福贵从最初的什么都有到什么都没有，凄风楚雨，也无怨言，只剩下一头老牛伴随着福贵在黄昏下回忆。

生活能有多惨？读完《活着》后不禁打了一个寒颤。作者几乎将主人公的人生安排得没有一丝希望，却为它描绘了一个总是充满希望的人物形象。他的语言压抑、决绝，不带一丝柔情，就连在描写死亡的时候也是简单的两个字，“死了”，冰冷残酷，相比于挥毫大量笔墨去描写，更让人觉得无奈且悲伤。文中除了福贵的父母以及妻子福贵尚存常理外，儿子、女儿、女婿以及外孙的去世都带有极大的偶然性，这样的偶然性就是为了让

感受到现实是一个如何巨大的深渊，你抗议、挣扎，却不得不屈服。作者不遗余力地展示了悲惨的命运如何摧毁一个人的生活，他冷静的思维似乎也让我也跟着主人公福贵共存亡，当好运垂青他时，我便莞尔一笑；而当灾难降临，我便心生惶恐。就这样，我一面痛斥着作者残忍的文风，一面却在脑海中浮现着主人公的形象，印又无风。

若是我也遭此命运，我还活着吗？大多数的读者在拜读之后，想必都会问自己这样的问题。这本书名，既是事实的陈述，也是问题的回答。作者将生命的脆弱展现得淋漓尽致，让人对活着充满畏惧，但他却又将生命的坚韧也烘托得十分饱满，他将平凡的小人物与巨大的灾难相碰撞，用主人公历经世事仍然选择活下去的豁达态度，让人对活着有了勇气与力量。就像作者在书上所说的：“人是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的。活着本身就是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他写尽了一个人的一生，也写出了人对苦难的承受能力和对世界乐观的态度。

我们所处的时代不是最好的时代，但也不是最坏的时代。《活着》的创作背景恰是中国的动荡年代。主人公坎坷的一生也有一部分来源于那个时代的无奈。而我们现在所处的时代，祖国正在一步步地强大，人民的经济水平蒸蒸日上，这也是作者在背后给予我们的一些安慰，我们应当比主人公福贵拥有更多活着的勇气。小说的结尾是文中的“我”看着老人福贵与他取名叫“福贵”的老牛在暮色苍茫中慢慢消失。他仍然活着，因为苦难与忍受造就了活着，而活着才上希望存在。（法学院16级法商班 沈心琦）

这是一本关于梦想和追寻的书。情节并不复杂但结构却极其缜密，人物和细节的刻画也是分外细致。主人公以印象派画家高更为原型，小说形式浪漫多于现实，也为其增加了力度和深度。四十多岁的怪才艺术家追寻梦想的历程，毛姆采用平静超然的手法描绘得格外纯粹，让人读起来意味深长。伍尔夫曾说：“读《月亮与六便士》就像一头撞在了高耸的冰山上，令平庸的日常生活彻底解体。”在这样一次与理想的灵魂对话之后，让人不禁开始反思，当你拥有了六便士，是否愿意抬头望月亮？

在这本书里可以获知很多东西太多，作者字字珠玑的分析，涉猎的地方包括关于人性、自我、梦想、爱情等等。毛姆的剖析可以说是直抵心底，十分透彻，让人产生共鸣感。但令人最深刻的情感，还是感动二字，对斯特里克兰德的怜惜和感动。

一个英国证券交易所的经纪人，本已有牢靠的职业和地位、美满的家庭，但却迷恋上绘画，放弃所有，独自走上一条危险、孤独的寻求之路，最终来到远离世界文明几千英里的小岛上画画。斯特里克兰德的行为极易

追随心声，自由勇敢 ——读《月亮与六便士》有感

被看作痴人说梦、浪费生命甚至不负责任，而对他来说，为的只是不负内心的热情和理想。他竭尽全力，历尽了非议与艰难，但在他身上根本发现不了他对潦倒生活的察觉。他在自己构筑的幻境里，将其所有都倾注进了画画这件事里，连温饱这种于常人来说的头等大事，在他眼里都算不得什么。他几乎偏执地追求美，却在自我的时空中自得其乐，优雅地存活。

毛姆在书中说，“他是一个令人讨厌的人，但却是一个伟大的人。”他追求目标的一心一意，为了达到目的不惜牺牲自己和他人，而在他的灵魂里有着某种强烈的激情，没有一点松动的缝隙。他对那些多数人向往的东西毫不在乎，对金钱漠然视之，对成名毫不关心。临死之前，他交代妻子将房子烧毁。他创建了一个世界，看见这个世界很好，然后，又傲气而轻蔑地把这个世界摧毁了。六个便士是有用的，但对他来说，一文

不值，他对它们不屑一顾，只有那轮澄澈的月亮，才是他心之所往。在现实社会中，极少人会做出这样为梦想而抛弃所有世俗观念的极端行为，但人们内心总是怀有对精神自由的向往。我们中的许多人，为了脚下的六便士，往往会刻意掩藏心中的月亮，可即使得到了看似圆满的生活，内心的欠缺始终难以填补。那种梦想被点亮后的感觉我们大抵也都能体会到，但又有多少人能鼓起勇气去追随它呢？多少人只是抬头胆怯地看一眼月亮，又继续低头追逐以温饱的六便士。很多人有理想，但等他们成熟以后，或畏惧或无奈，就选择了一条更为便捷的路，抛下理想各自生活去了。

生活可以有很多妥协，而理想却不行。希望你能够忠于自己内心的声音，诚实地对待内心的笃定和认知。也正如书面的那句话，希望这本书，能让你在很孤独的时候，发现自己原来不是唯一一个孤军奋战的人。世界上一定有另一个你，也在为某个梦想，很卑微很拼命地在努力着。（外国语学院16商务英语班 黄春丽）

他是一个不甘却又平凡的理想主义者，也是一个不同于传统的美国英雄主义的普通人。

他是斯通纳，约翰·威廉姆斯的小说《斯通纳》的主人公。《斯通纳》是一部出版后经历十次修订甚至称得上传奇的书，曾7次被退稿，出版后因销量不济而绝版，却在过去50年里疯狂流传于二手书店与地下文学圈，并且在蒙尘50年后，被慧眼识珠的美国著名文学书系NYBR Classics系列的总编埃德温·弗兰克买下版权，重新出版，一时间在欧美盛行，受到名人们和各大杂志推崇。

在各大美式英雄占据荧幕的今天，我们不妨来读一读这个普通的、老老实实的美国人斯通纳的故事。

弱者与木讷

“你会任由这个世界吃掉你，再把你吐出来，你还躺在这里纳闷，到底做错了什么。因为你总是对这个世界有所期待，而它没有那个东西，它也不希望如此。”

青年时期，斯通纳的挚友马斯特斯曾对他这么说过。他评价斯通纳是个弱者，却又是那个无可救药的梦想家。外面的世界如一张血盆大口，会将他吞噬殆尽，唯有大学，这个把外面的世界隔绝开来的地方，才是他的容身之所。

结果一语中的，这也许是作者对斯通纳整体的评价，每每读此，让人不禁有些揪心。不同于一贯的美国式英雄主义——主宰世界，伸张正义的英雄主义和救世情结，不同于大片的那种与外界对抗的价值观，斯通纳不会与世界极力抗争，正如他的名字的谐音

所幸，追求过完整的自我 ——《斯通纳》读后感

“Stone”所象征的一样，一块石头，木讷的石头，世界将他吞噬，他还纳闷自己做错了什么，还无可救药的怀揣着自己的梦想，呆呆地，固执地怀揣着。

成为什么人

“你必须记住自己是什么人，你选择成为什么人，记住你正在从事的东西的重要性。很多人没有战争、失败和胜利，很多并非军事之争，历史著作也没有记载。要记住这个，当你试图决定要做什么的时候。”

农民家庭出身的他，肩负着改变家庭状况的使命去上大学学习农学，计划毕业后回家帮忙务农。没有料想到文学课上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触动了他的灵魂，他得到了洗礼，穿越三百年时光与莎士比亚对话，他突然意识到在现实世界之外，还有一片富饶的精神世界。自此，他推掉农学院课程，投身于文学研究之中，即使他在做这个决定的时候脑海里闪过父母满是皱纹的脸，闪过父母消瘦的身躯，闪过家乡贫瘠的土地，还是毅然决然地投入自己一身所爱的事业之中，毕业后在大学任教。

与此同时，一战爆发，校园内外所有人都热血沸腾，都在不安的躁动。唯有斯通纳不为所动，他清楚地意识到自己想要什么，不是为正义而战，而是安心地扎进文学的世界。懦弱的他也深刻地了解好友说的

话，更是了解自己，外面的世界如同一张血盆大口，只有大学才能安放自己。

平凡的一生

还有什么呢？他想，还有什么呢？还期待着什么呢？年轻的斯通纳躺在病床上，在昏睡与清醒之间回顾一生。虽然他热爱文学，热爱教育事业，也热爱着自己读书任教的大学，但正如他本人所说他大部分的时间都是一个冷漠的人，内心洋溢对文学的热情，却用乏味枯燥的语言讲解课文，心里十分关自己的学生，却又对学生十分冷漠。就如一块石头冰冷顽固，但又蕴含着火热的柔情。

他热爱文学，可一生中却只完成了两部文学研究的相关书籍，不畅销，不是流芳百世的著作，在本校图书馆中留有孤本。他全心全意地投入教学事业，因为得罪了主席洛马克斯，他的职位晋升艰难，直至退休都无法评上教授的职称。他曾憧憬过美好的婚姻生活，但妻子近乎病态地排斥他，两个人一直处于冷战状态。他期许女儿给他带来幸福与安慰，可女儿受夫妻二人的冷战影响，逐渐变得叛逆，并且早早出嫁离开了那个家。

从世俗意义上来说，他是失败的。但仔细想想，这也不是一个人普通平凡的一生吗？和我们一样，有太多的憧憬，太多的诗和远方，然而生活并不总是一帆风顺，失意也常常相伴我们。就是这样的欠缺和瑕疵，装点了我们完整的生活。

斯通纳真的是失败的吗？（公共事务学院16公共事业管理2班 吴舒悦）

白鹿原：黄土里的精神斗士

《白鹿原》是陈忠实写的一部中国现代史诗级著作，讲述的是白鹿村中白家与鹿家之间的合作与纠葛，其中，以族长白嘉轩与鹿子霖的明争暗斗最为精彩。这部小说时间跨度为清朝末年至新中国成立，以白嘉轩年龄的增长、日常的见闻处事为主线，穿插着时代发展，以白鹿村民间人成长为副线使整部小说丰满有趣。

小说的开头讲的是白鹿原族长白秉德的儿子白嘉轩前后娶了七个老婆，前六个都是因为各种原因死去，没有留下一个子嗣，最后一个老婆仙草则为他生下两个儿子和一个女儿，破了白家一脉单传的魔咒。而在白鹿原上共有两个大家族，一个是白家，一个是鹿家，两家家底不分上下，祖上有言“白鹿白鹿，白不离鹿，鹿不离白”，所以，白鹿两家虽然总是相爱相杀，但是最后总是会互相照顾，谁也不会放下谁。此时的中国正处于一个动荡不安的时期，白鹿原上的农民也总是勤劳朴实的。无论时代如何变迁，原上的农民也都是面朝黄土背朝天，一顿顿吃的食物都是用自己辛勤汗水换来的，这就让整个中华民族的农民的一个缩影，在任何时代，农民都是靠着勤劳的双手养活自己，这种劳动精神在今天仍然被推崇，用双手换来的才是伟大的。

在这部小说中，最让我敬佩的不是古灵精怪的白灵，也不是视死如归、一心为民的鹿兆鹏，也不是重义气、识大义的黑娃鹿兆谦，亦不是知天命、心系百姓的朱先生，而是那个被打断了腰、仍倔强着前进的白嘉轩。白嘉轩身为族长，毫无疑问他是成功的。他一心为族谋福利，他深知粟粟赌博害了全村人，带头禁烟禁赌，尽管手段残忍偏激，但是不失公道，最主要的是成功地遏

制了这种陋习。他对待鹿子霖、黑娃颇具耐心，总说：“世上多了一个好人，就不少了一个坏人。”他在被打断腰后也从不愿怨天尤人，挣扎着下地干活。他虽然以宗族族法至上，并以此为由做了一些与当今价值观相悖的事情，但是在当时的时代大背景下，我们也很想象一个族长能免俗，突然成为封建时代的掘墓人。所以，我们要在那种时代背景下看清楚一个人，就必须先去理解他、同情他，再去思考他的处事为人。他是拥有大智慧的人，经历了民初剪发令、革命军北伐、军阀混战、国共合作、到国共合作失败，再到新中国成立，他无数次带领族人度过危机。身为族长，无疑是成功的，但是身为父亲，他的做法就有失偏颇。白孝文，白孝武都被他教育成各安天命的农民，孝文更是被赶出家门，而作为新时代女性代表——白灵，更是被断绝了父女关系，生死再无相关。身为读者，我敬佩白嘉轩，不是因为他恪守族规，坚守正义，而是因为他一心为族，丝毫不在意自己，而且刚正不阿，不论时代如何变迁，都没有人能使他低下头颅。这，才是我们需要学习的地方。

《白鹿原》不愧为史诗巨著，它勾勒的是陕北大地万众农民的生活百态，它让我们带回到那个年代的绝美画卷中，体会那时农民的艰辛与骄傲。它所描述的时代变迁，寄于白鹿原上前后相继的时代先锋，谱写出一幅华丽的篇章，让我们身临其境，体验流血流泪的那活生生的革命。它所描绘的人品性格，更是描绘了农村的生活百态，使一个个鲜活的人物跃然于纸上，来到我们的生活中。它不只是一本书，更是一种生活态度！（经贸学院16级国际经济与贸易 江君茹）